

县法院通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 多元解纷提升涉企服务质量

本报讯(记者林明明 林婵婵)昨日,县人民法院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向新闻媒体通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并发布一批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企业发展典型案例。

据悉,今年1-10月份,县人民法院共受理涉企民事审判案件2384件,办结2291件,分别占收结案总数的41.5%和40.8%。其中,受理买卖合同纠纷案件468件,占涉企案件数的19.6%,涉案标的达1.3亿元。受理各类涉企执行案件1247件,办结1340件,帮助企业回笼资金2.87亿元。其中,受理执行买卖

合同案件510件,涉案标的达5464万元。累计受理企业破产申请20件,裁定受理20件,办结15件,累计清偿金额达1.73亿余元,盘活资产数2.34亿元,激活土地面积数73601.22平方米,激活厂房面积数54357.93平方米。

近年来,县人民法院立足商事审判,强化诉讼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民事纠纷诉调对接机制,与辖区内乡镇及调解组织紧密对接,提供“诉前调解+司法确认”一站式服务;立足执行工作,构建长效化执行机制,积极探索建立以信息化为依托的执行新模式,探索不动产司法

处置“一件事”改革,统筹运用数字赋能,以智慧执行促高效执行;立足破产审批,完善企业救治退出机制,补齐破产案件审理中强制措施适用不足、资产处置难的短板,有效推进立审执破一体化建设;立足司法服务,进一步提升涉企服务和质量,不断延伸司法服务,强化便民司法。

下一步,该院将通过坚持多元解纷,提升涉企纠纷化解效率、助解企业风险,探索推广预重整制度、加强法制宣传,服务企业预防经营风险等方面不断强化营商环境,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法院力量。

建设项目环评“多评合一” “江南再生水厂”成首个受益项目

本报讯(通讯员周文晃 陈海雁)日前,市生态环境苍南分局为县江南再生水厂办理了环评审批(含入河排污口设置同意)手续,这是“多评合一”政策实施以来,全县通过的首个行政许可审批项目。

据了解,县江南再生水厂建设是二轮央督举一反三补短板基础设施短板的整改项目,除常规项目环评审批外,还涉及尾水

排放内河需要办理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同意。这两个许可事项原来为分开单独审批,通过“多评合一”,将两个事项合二为一,减一半环节,减一半材料,减一半时间,简化审批工作流程,实现了审批提速提效。

“多评合一”,即一个项目如涉及陆域环评、海洋环评、辐射环评、入海排污口和入河排污口设置等多项法律法规规定的许

可证事项,可以将各技术文件纳入一个技术文本,实行一次技术评估,一个许可批文,切实减少审批数量,减轻企业负担。

今年以来,我县为深化环评管理的“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通过推行建设项目“多评合一”,职能部门提前介入环评编制工作,给予业务技术指导,主动和评估单位对接沟通,确保项目顺利通过技术评估意见和审批。

供电部门“体检”线路设备 保障冬季电网安全平稳运行

本报讯(记者叶娜娜 黄德秀)冬季来临,我县用电负荷持续增大,为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县供电部门组织人员对辖区内高低压电力线路及设备进行全面摸排,全力做好迎峰度冬工作。

日前,在我县的一些小区内,供电部门正在逐一检查配电

房设备运行情况,并出动智能机器人,从柜体电缆头、环境温度、指示仪表测试等多个方面进行巡检,发现问题,立即上传平台,精准处置。“通过遥控巡检机器人,我们可以从后台,对现场进行一个详细的巡查,大大减轻人工作业的压力。”灵溪供电所副

所长阮宗仁说。

此外,针对迎峰度冬期间供电故障和用电负荷不断攀升的特点,县供电部门通过进一步加强配网精细化管理,利用无人机等设备,加大对配电变压器的监控和特巡力度,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微新闻

萌娃学交规

@林花花:

@今日苍南 日前,苍南交警联合宝马4S店开展儿童交通安全训练营活动。活动中,宣传人员通过亲子共读《平安伴你成长》绘本、共听交通安全知识等形式,



增强家长及孩子的交通安全意识。并通过互动小游戏讲解过马路、礼让斑马线等文明交通知识,让孩子们从小养成“知礼让守法规 安全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拆除防盗窗

@雷步涨:

@今日苍南 日前,灵溪镇联合县城建中心开展高铁沿线违规防盗窗集中拆除行动,共拆除防盗窗100多个,进



一步提升沿线环境品质,展现干净整洁、美观靓丽、特色彰显的“浙江美丽南大门首善之城”形象。

征稿启事

本报已开通《微新闻》栏目,特通过新浪微博(<http://weibo.com/cnxww>)、微信(cn-news)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以文字、图片、视频等格式,第一时间@今日苍南,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一经采用,将给予一定的稿酬,欢迎大家积极参与。

国有产权拍卖公告

苍产告字[2021]33号

受苍南县公共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对下列房产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及起拍价:

标的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土地分摊面积(m ²)	权利性质	用途	不动产登记时间	所在层数	起拍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1	灵溪镇茂兴巷24号	26.07	3.83	出让/自建房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房	2021.1	1	27	5
2	灵溪镇01小区茂兴巷52、54号	57.34	13.64	出让/动迁房	商务用地/商业用房	2021.1	1	45	5
3	灵溪镇茂兴巷56号	29.05	6.82	出让/动迁房	商务用地/商业用房	2021.1	1	25	5
4	灵溪镇埠头巷49号	28.67	7.37	出让/动迁房	商务用地/商业用房	2021.1	1	25	5
5	灵溪镇埠头巷51号	28.67	7.37	出让/动迁房	商务用地/商业用房	2021.1	1	25	5
6	灵溪镇01小区2幢202室	75.57	18.2	出让/动迁房	城镇住宅用地/成套住宅	2021.11	2	40	5

本次拍卖为无保留价增价拍卖;本次拍卖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文件。

二、拍卖会时间及地点:

2021年12月28日15时在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举行。

三、展示时间、地址:

2021年11月30日至12月27日,标的所在地。

四、报名时间及报名事项

2021年12月24日至12月28日11时(工作日)。

有意竞买者携带有效证件(法人申请:法人单位有效

证明文件、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其他组织申请:该组织合法存在的有效证明文件、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自然人凭有效身份证明。)及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到报名地点办理报名手续。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28日上午11时,以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缴入账户:苍南县招标投标工作指导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工行苍南支行,账号:1203284029200460440。成交者,保证金转为定金;未成交者,保证金无息退还。

五、委托方有权在拍卖前对标的物终止拍卖。

六、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68708526(公共资源中心土地产权科)

13506775812(拍卖公司)

七、联系地址

苍南县春晖路公投大厦裙楼一楼(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温州中天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